关于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暨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2856 号文注册，已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

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募集金额和认购人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提前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结束，自 2026 年 10 月 31 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其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均为 2026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比例确认情况及结果将另行公告，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上的《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工银瑞信红利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ub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31 日